

济源市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以公开提质政务服务，依托涉企政策专栏集中发布惠企政策信息 300 余条，推动政策精准直达、高效易得，持续提升政务服务便捷度。以公开护航民生福祉，围绕民生实事，公开就业、社保、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相关信息 2968 条，全方位满足群众信息查询需求。全年通过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1520 条，网站总访问量 4507882 次。

（二）依申请公开

严格落实《条例》及河南省相关工作要求，优化依申请公开“线上+线下”一体化办理流程。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67 件，现已办结 358 件，结转下年继续办理 19 件。其中予以公开 121 件、部分公开 53 件、不予公开 46 件、无法提供 126 件、不予处理 5 件、其他处理 7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统筹协调、分工负责、协同推进”工作体系，完善配套管理制度，规范信息公开目录编制，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及保密审查闭环管理，聚焦民生保障、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精准公开、严控质量、畅通渠道，推动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精细化，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提升政务公开公信力。

（四）平台建设

立足数字化转型背景，持续建强政府信息公开立体化矩阵。以市政府门户网站为总枢纽，深化信息资源共享与交互功能融合，推动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同源贯通，全面提升平台承载力。统筹政务新媒体矩阵协同发展，强化内容供给侧创新，围绕中心工作与民生关切，精准提升政策解读的权威性与到达率，构建主流声音高效传导网络。着力弥合数字鸿沟，纵深推进线下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建设与功能提质，打造集信息公开、办事咨询、自助查询于一体的便民服务综合体，实现线上精准指引与线下温情服务无缝衔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

持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全面提升工作质效。队伍建设方面，配备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确保责任到人。培训交流方面，定期组织业务骨干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开展经验交流会，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监督检查方面，采取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部门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进行常态化督导。社会评议方面，畅通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政府网站等评议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建议。责任追究方面，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2025 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3	118	48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32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22		
行政强制	29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896.237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64	0	0	0	0	3	36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1	0	0	0	0	0	12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2	0	0	0	0	1	5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5	0	0	0	0	1	26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4	0	0	0	0	0	14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9	0	0	0	0	1	12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0	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3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6	0	0	0	0	0	6	
(七) 总计		355	0	0	0	0	3	35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9	0	0	0	0	0	19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7	4	2	1	24	4	0	1	0	5	7	0	1	1	9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重点领域公开精准度不足，与实际工作结合不够紧密，核心信息公开不充分。二是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不足，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更新不及时，权力运行关键环节信息公开不细致、不全面。三是基层公开不均衡，村（社区）公开规范化水平偏低。四是长效保障不完善，基层赋能和队伍建设较薄弱。

（二）改进措施

一是聚焦重点领域，提升信息公开精准度，促进公开工作与实际业务深度融合，全面规范公开核心信息。二是健全权责清单公开体系，细化权力运行各环节公开内容，实现行政权力全流程、全链条公开透明。三是强化基层赋能，规范基层公开流程，开展专项培训，推动均衡发展。四是健全长效机制，压实工作责任，稳定工作队伍，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5年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